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内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罗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经认真审阅公司相关材料、在全面了解相关情况后，同意将《公司 201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进行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程隆棣、田志伟、孙宜国

2014 年 4 月 21 日

cninf
巨潮资讯
www.cninfo.com.cn
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